

中华全国总工会文件

总工发〔2024〕13号

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印发《全国工会干部 教育培训规划（2024—2028年）》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总工会，各全国产业工会，中央和国家机关工会联合会，全总各部门、各直属单位：

《全国工会干部教育培训规划（2024—2028年）》已经第十八届全总党组第35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中华全国总工会
2024年7月22日

全国工会干部教育培训规划(2024—2028年)

工会干部教育培训是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工会干部队伍的先导性、基础性、战略性工程，在推进新时代党的工运事业和工会工作中具有不可替代的重要地位和作用。为深入贯彻落实《干部教育培训工作条例》、《全国干部教育培训规划（2023—2027年）》要求，根据中国工会十八大确定的目标任务，结合工会干部教育培训工作实际，制定本规划。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建设的重要思想，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的重要论述，贯彻落实中国工会十八大精神，围绕保持和增强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提高引领力、组织力、服务力，持续深化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强化政治训练，加强履职能力培训，坚持系统理念，强化统筹规划，增强工会干部教育培训的时代性、系统性、针对性、有效性，培养造就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专业化工会干部队伍，为开创新时代新征程党的工运事业和工会工作新局面提供智力支持和人才支撑。

本规划的主要目标是：党的创新理论武装更加系统深入，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取得显

著成效。政治训练更加扎实有效，广大工会干部自觉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履职能力培训更加精准管用，广大工会干部推动工会工作高质量发展本领、服务职工群众本领、防范化解风险本领不断提升。工会干部教育培训体系更加科学健全，教育培训服务化、体系化、品牌化、创新化、数智化实现全面提升，选育管用机制更加协同高效。

工会干部教育培训量化指标

1. 学时指标		
干部类别	培训时间要求	
县处级以上工会领导干部	每5年参加集中培训累计不少于3个月或550学时	每年参加网络自学累计不少于50学时
四级调研员及相当层次职级以上工会干部		
乡科级工会领导干部	每年参加集中培训累计不少于12天或90学时	
一级主任科员及相当层次职级以下工会干部		
社会化工会工作者	每年参加集中培训累计不少于7天或50学时	
2. 教学指标		
(1) 市级以上工会干部培训院校总体教学安排中，党的理论教育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的重要论述和党性教育主课地位突出，在主体班次中都设置专门课程。		
(2) 各级工会干部培训院校举办的党性教育培训班次中，课堂教学的比重不低于总课时的50%。		
(3) 各级工会干部培训院校主体班次中，领导干部讲课课时不低于每学期总课时的20%。		

(4) 市级以上工会干部培训院校主体班次中，运用案例式教学的课程比重不低于每学期总课时的 15%，运用研讨式、模拟式、体验式、访谈式等其他互动式教学的课程比重不低于每学期总课时的 20%。

3. 课程更新指标

(1) 省级以上工会干部培训院校主体班次课程更新率年均不少于 20%。

(2) 全国工会干部网络培训平台课程更新每年不少于 100 学时。

4. 培训指标

全覆盖加强各级工会干部培训，5 年内实现全国专、兼、挂职工会干部培训一遍，第一年至第五年分别完成 20%、22%、22%、21%、15%。

注：1. 集中培训主要包括以下 4 种情形：（1）经组织选调参加的脱产培训；（2）参加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3）经组织统一安排、在规定时限内参加并完成学习任务的网络专题培训；（4）由组织安排，采取线上、线下等方式，在特定时间、指定地点参加的集中宣讲、专题讲座等。

2. 网络自学学时，主要指干部个人在组织人事部门认可的网络培训平台完成的学时。

二、突出主题主线，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

（一）坚持常态长效。坚持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各级工会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的首要内容、工会干部培训院校的主课必修课、工会干部学习的中心内容。组织实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教育培训计划（专栏 1），不断把思想铸魂、理论武装工作引向深入。以县处级以上工会领导干部为重点，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及历次全会精神、中国

工会十八大精神集中轮训。深入开展主题教育，巩固深化主题教育成果，推动党的创新理论学习教育走深走实走心，使广大工会干部更加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更加自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二）加强研究阐释。组织工会干部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知原义，原原本本研读《习近平谈治国理政》、《习近平著作选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题摘编》、《习近平关于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论述摘编》等重要著作，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同全总新一届领导班子成员集体谈话时的重要讲话精神，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和重要论述。深化对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的重要论述的教学研究，加强对党的创新理论在工会工作领域的深刻内涵和具体实践的研究阐释。

（三）推动学用结合。坚持学思用贯通、知信行统一，教育引导工会干部真正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坚定信仰者和忠实实践者。引导教师联系实际教、干部联系实际学，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转化为坚定理想信念、锤炼党性和指导实践、推动工作的强大力量。

专栏 1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教育培训计划

<p>1. 全总负责组织省级工会领导班子成员、地市级工会主要负责同志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及历</p>
--

次全会精神、中国工会十八大精神专题轮训。各级工会按照干部管理权限，抓好各级工会干部集中轮训，在规划实施周期内至少培训1遍。

2. 各级工会组织统筹制定年度培训计划，组织各级各类干部参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集中培训。

3. 中国劳动关系学院牵头，协同各省级工会干部培训院校，合作开展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的重要论述相关课程、课题研究，组织开展精品课程点评观摩交流和教学研讨活动。

4. 用好第六批全国干部学习培训教材和中央组织部推荐的课程、教材、案例。

三、强化政治责任，坚持把政治训练贯穿工会干部成长全周期

（一）明确政治训练重点内容。深入开展理想信念教育和政治忠诚教育，突出党章和《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等党规党纪学习教育，筑牢纪律规矩意识。强化党的宗旨、革命传统教育，加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等教育。加强党的工运史学习，开展工会光荣传统和优良作风教育，引导工会干部深刻理解坚持党对工运事业和工会工作的领导，坚持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的根本方针，传承弘扬工会光荣传统和优良作风，牢牢把握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而奋斗的时代主题。

（二）突出政治训练重点对象。抓住领导干部这一“关键少数”，抓好工会系统各级党组织书记、副书记、纪委书记这一“重点人群”，突出年轻干部这一“重要群体”，强化政

治培训，加强斗争精神和斗争本领养成。加强各级工会机关领导干部政治培训，定期组织开展政治能力专题培训。

（三）持续系统加强政治训练。坚持把政治训练贯穿工会干部成长全周期、选育管用全链条、教育培训全过程，在培训培养中引导工会干部对标对表、校正纠偏、看齐一致，确保政治素养、政治能力与工会组织担负的职责使命相匹配。积极选派工会干部赴基层蹲点、到信访岗位锻炼、参加对口支援等一线锻炼，推动干部在实践中提高政治能力。

四、坚持务实管用，加强工会干部履职能力培训

（一）聚焦中心大局。围绕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作出的重大战略部署，组织工会干部认真学习中国式现代化理论，提高团结动员广大职工群众积极投身中国式现代化建设的的能力。加强通识教育培训，开展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党的建设、宪法和法律法规等知识学习培训，引导工会干部及时填知识空白、补素质短板、强能力弱项，形成适应事业要求和岗位职责的知识架构。

（二）突出精准精细。坚持干什么学什么、缺什么补什么，聚焦中国工会十八大确定的目标任务，加强《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和《中国工会章程》学习培训，重点开展职工思想政治引领、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维权服务工作、维护劳动领域政治安全、工会基层基础工作、工会工作法治化、深化工会改革和建设、工会和职工对外交流交往合作等

工会业务培训。加强信息技术、人工智能、互联网、大数据等新知识新技能培训，提升工会干部适应新时代要求、推进工会数智化建设的专业化能力水平。

（三）坚持分类培训。把工会干部履职能力培训的普遍性要求与领导班子成员、新提拔领导干部、机关干部、基层干部、兼挂职干部、年轻干部等不同类型的工会干部的特殊需要结合起来，整合优质资源，拓宽培训渠道，实施工会干部履职能力提升计划（专栏2）。加大对革命老区、少数民族地区、边疆地区工会干部教育培训支持力度，做好对口援藏援疆以及支援西部地区工会干部教育培训工作。

专栏2 工会干部履职能力提升计划

1. 工会领导班子成员。重点开展政治力、领导力、管理力、专业力、沟通力、执行力、创新力、团队力、规范力、数智力等内容的培训，持续强化工会领导干部卓越能力建设。全总每年举办1期省级工会领导班子成员培训班，每年分别举办不少于1期的地市级工会主席、县级工会主席、乡镇（街道）工会干部示范培训班。各全国产业工会、全总各部门可根据工作需要调训下级工会领导班子成员。各级工会组织本级工会领导班子成员培训或参加上级工会调训。

2. 工会新提拔领导干部。重点开展政治能力、专业能力、领导能力、党风廉政能力以及工会光荣传统和优良作风等内容的培训。加强任职培训，突出常态化、及时化，新提拔领导干部任职一年内应参加至少1次集中培训，培训时长一般不少于16学时。

3. 县级以上工会机关干部。重点开展提升工会业务专业能力和调查研究、文字写作、沟通表达等综合能力的培训。县级以上

工会将机关干部培训列入年度培训计划，开展全员培训，并结合重点工作，对下级工会机关内设机构负责同志和部分业务骨干开展示范培训。

4. 基层工会干部。重点开展实践能力、开拓创新等内容的培训。全总开展示范培训和“送教到基层”培训，有计划分步骤对重点国有企业工会干部、民营企业工会干部、社会化工会工作者等基层工会干部进行培训。各省级工会抓好本地区、本系统示范培训。地市级和县级工会按照干部管理权限，抓好分类培训，确保全覆盖。

5. 兼、挂职工会干部。重点开展工会会议事能力等内容的培训。各级工会将兼、挂职干部培训列入年度培训计划，积极推动工会领导班子中的兼、挂职干部纳入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培训范围，加大调训比例。

6. 工会年轻干部。重点开展理想信念、党的宗旨、工运史、工会光荣传统和优良作风、党风廉政教育等内容的培训。县级以上工会每年至少举办1期机关年轻干部培训班。有计划地安排年轻干部到党校（行政学院）、上级工会干部培训院校接受理论培训和党性教育。

五、夯实保障基础，推进工会干部培训资源建设

（一）加强培训阵地建设。以中国劳动关系学院为龙头、工会干部培训院校为主体、工会干部教育培训教学点为补充，构建分工明确、优势互补、布局合理、规范有序的培训阵地体系。培育放大工会干部培训院校独特优势，聚焦主责主业，坚持统筹规划、整体提升，加强各级工会干部培训院校合作交流，实现联动发展，推动院校发挥好干部培训、工运理论研究、工会工作决策咨询作用。构建科学合理的工会干部培训院校评估体系，开展院校评估，以评促建、以评促改、以

评促强。拓宽工会干部教育培训阵地，围绕党性教育、工运史教育和工会改革创新、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等，确定适当数量的全国工会干部教育培训教学点。各级工会组织结合实际，打造具有工会特色的现场教学点和教学路线。

（二）提升师资队伍水平。按照政治过硬、素质优良、规模适当、结构合理、专兼结合的原则，建设高素质工会干部教育培训师资队伍，建立全国工会干部教育培训优质师资库。强化专职教师知识更新，加强骨干教师和新入职教师培训，举办全国工会干部培训教师教学竞赛。加强师资队伍实践锻炼，组织教师参与工会重点工作、深入基层调研、参加赴基层蹲点等工作。加强兼职教师队伍建设，注重在领导干部、优秀基层工会干部和社会化工会工作者、专家学者和先进模范人物中遴选培养师资，大力推进领导干部上讲台，探索实行工会机关干部“业务讲师制”。探索建立符合工会干部教育培训特点的师资队伍考核评价体系和职称评审制度。

（三）提高课程教材质量。围绕工会重点工作，编写全国工会干部教育培训基础教材、通识教材、工会光荣传统和优良作风教材，开发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的重要论述、反映工会理论和工会改革创新成果的精品课程和教材。各级地方工会和工会干部培训院校深化教学科研，编写各具特色的工会干部学习培训教材，打造特色课程。积极向党委和政府有关主管部门推荐工会精品课程教

材，推动工会课程教材进党校（行政学院）和干部学院。制定全国工会干部教育培训好课程、好教材指标体系，开展好课程、好教材推荐工作，开发全国工会重点工作创新案例课程，每年发布特色课程，建立全国工会干部教育培训课程库、教材库。工会干部培训院校及其主管部门对教材课程严格审核把关，优先选用中央有关部委和全总组织编写、推荐的权威教材，也可以选用其他优秀出版物。未经审核把关的教材不得进入工会干部教育培训课堂。实施工会干部教育培训资源高质量发展计划（专栏3），推动全国工会干部教育培训资源共建共享。

专栏3 工会干部教育培训资源高质量发展计划

1. 阵地建设。中国劳动关系学院发挥对地方工会干部培训院校业务指导作用，推动各级工会干部培训院校实现资源共享、课程共建、学员共培。各级工会强化对本级工会干部培训院校的领导和加大政策支持和经费投入。加强工会干部教育培训教学点建设，确定25个左右全国工会干部教育培训教学点，定期开展评估，做到动态管理、优进绌退。定期征集、发布全国工会干部教育培训精品现场教学点、教学路线。

2. 师资建设。专职教师每年参加教育培训时间累计不少于1个月。5年内实现市级以上工会干部培训院校教师培训一遍。中国劳动关系学院发挥对地方工会干部培训院校教师培训培养辐射带动作用，开展接收地方工会干部培训院校教师挂职工作。

3. 课程教材建设。开展全国工会干部教育培训好课程、好教材推荐工作，5年内推荐100门左右好课程、20种左右好教材。中国工人出版社发挥工会与劳动关系领域编辑出版职能优势，地方工会干部培训院校积极参与，共同做好重点教材、学习读物的出版。

4. 案例建设。依托全国工会重点工作创新案例，打造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案例课程。紧贴工会业务实操，加大案例教学比重，运用情景模拟、桌面推演、工作复盘等方法，把工会工作实践中鲜活生动的案例及时运用到教育培训中。

六、着眼提质增效，提升工会干部教育培训数智化水平

（一）推进网络培训平台建设。建好全国工会干部教育培训网，连接省级工会干部培训平台或开设省级工会分站点，实现全国工会干部教育培训“一张网”，形成互联互通、开放共享的网络培训格局。完善网络培训制度，严格落实国家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和数据分类分级保护等制度，按照“谁主管谁负责、谁建设谁负责”原则，强化网络培训安全保障。实施工会干部网络培训提质增效计划（专栏4）。

（二）加强网络培训课程建设。鼓励各级工会和工会干部培训院校组织开发精品网络课程。注重把握网络教学特点和规律，改进授课方式，提高制作水平，丰富呈现形式，提升课程质量。严把网络课程政治关、质量关，规范讲授、制作、审核、发布和更新、退出流程。有计划地组织领导干部、优秀基层工会干部、先进模范人物开发录制实务分享、创新案例、知识更新类课程。

（三）强化培训数字化管理。加强工会干部教育培训信息化管理，完善干部培训档案，实现干部培训信息精准化记录、标准化管理。加强工会干部网络学习成效考核，规范网络学习行为。加强大数据技术运用，用好培训记录、培训需

求、参训表现等数据，绘制可量化、可评价的干部“学习图谱”。充分发挥网络培训优势，推动学习培训广泛覆盖和优质资源下基层。推广线上线下融合培训模式，用好直播+录播、主课堂+分课堂等形式，组织开展网络专题培训、网络自学。加快工会干部培训院校“智慧校园”、“智慧课堂”建设。

专栏 4 工会干部网络培训提质增效计划

1. 落实《干部网络培训业务管理通用要求》等国家标准，规范工会干部网络培训工作。

2. 提升网络课程设计、编辑、制作水平，开发图文、影音集成交互等多种形式的网络课程。工会干部培训院校教师根据教学需求开发网络课程应计入教学工作量。

3. 探索创建网上研讨室、在线学习社区等，加强学员、教师间的互动交流。探索设置网上班主任、学习管理员等，完善学习督促、提醒等制度。

4. 鼓励虚拟现实、增强现实、混合现实、人工智能等现代信息技术在工会干部教育培训中的应用，加强智慧课堂建设，探索智能客服，探索虚拟教室、沉浸式演练、情景模拟等教学场景。

5. 加强全国工会干部教育培训网管理员队伍建设，发挥各级工会管理员职能作用，加强工会组织有效协同。

6. 加强工会干部教育培训数据库建设，集成培训数据，全周期管理应用数据，通过大数据形成知识图谱，为干部教育培训精准画像，探索个性化定制培训方案，增强培训的针对性、有效性。

七、深化改革创新，提高工会干部教育培训质量和活力

（一）完善制度机制。围绕培训需求、培训目标、课程设置、师资配备、培训管理、效果评估、总结复盘等开展教育培训全周期管理。完善培训需求调研、计划生成会商机制，

推动培训供给与需求精准匹配。完善组织调训机制，用好点名调训和补训制度，实现科学精准调训。探索干部训后上讲台制度，推动培训成果转化运用。

（二）改进方式方法。鼓励创新综合运用研讨式、案例式、模拟式、体验式、访谈式等方法，推行结构化研讨、行动学习等研究式学习，探索翻转课堂等方法，开展教学方法运用示范培训。逐步建立工会干部全方位全周期培训培养体系，探索实行“一人一档”个性化培训培养。

（三）加强考核评估。做实学员考核评价，在15天以上的中长期班次中实行全程跟班考察和纪实管理，建立全方位评价体系，探索训后跟踪考核机制，推动将参加教育培训情况作为干部选拔任用的重要参考。加强对工会干部培训院校、班次、课程的质量评估，进一步完善评估指标体系，评估结果作为工会干部培训院校改进工作、提高办学质量的重要依据。

（四）强化经费保障。各级工会要将干部教育培训经费列入年度预算，保证工会干部培训经费需要。加大基层工会干部教育培训经费投入力度。加强和规范工会干部教育培训经费的使用和管理，保证专款专用，厉行节约，勤俭办学，提高经费使用效益。

（五）严格培训管理。加强培训阵地管理，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

坚持从严治校、从严治教、从严治学，弘扬学习之风、朴素之风、清朗之风。加强教师管理，重视师德师风建设，严肃讲坛纪律。加强学员管理，发挥学员党支部和班委会作用，严肃培训期间党内政治生活，严格执行学员管理相关规定。建立学风督查长效机制，发现问题及时整改并按规定严肃追究相关单位和人员责任。

八、组织领导

工会干部教育培训工作实行全总党组、书记处统一领导，全总和各级地方工会、产业工会以及基层工会分级负责的组织领导体制。构建分级负责的工会干部教育培训体系（专栏5）。

各级工会党组要加强对工会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的领导，把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纳入工会工作整体部署，围绕本规划提出的目标和任务，结合实际抓好贯彻落实，每年对工会干部教育培训工作进行检查总结，将有关情况报告上级工会。各级工会组织人事部门要在党组领导下抓好规划贯彻实施。全总对规划实施情况进行督促检查，开展中期和5年总结评估工作。

专栏5 构建分级负责的工会干部教育培训体系

教育培训主体	教育培训职责	主要培训对象
全国总工会	1. 负责全国工会干部教育培训总体工作 2. 全总组织部履行主管部门职责，	1. 全国工会代表大会代表、全总执行委员会委员和经费审查委员会委员，省级工会领导班子成员，工会组织关系在全总的央企工会领导班

	负责全国工会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的整体规划、制度建设、宏观指导、协调服务、督促检查等职能	子成员，全总机关全体干部及按照干部管理权限管理的直属单位干部 2. 指导中国劳动关系学院开展工会干部院校教师培训 3. 分领域、分群体开展示范性培训，带动各级工会开展干部培训工作
地方工会	1. 负责本地区、本单位工会干部教育培训工作，及时研究解决工会干部教育培训的重大问题 2. 组织人事部门履行主管部门职责，负责统筹规划、部署推进和督查落实	本级工会代表大会代表及工会委员会委员、经费审查委员会委员，下一级总工会班子成员，下一级工会干部院校教师，本级机关全体干部及按照干部管理权限管理的直属单位干部，工会组织关系在本级总工会的企业工会领导班子成员
全国产业工会	按照全总要求，结合本产业实际开展培训工作	根据实际确定本产业主要培训对象
基层工会	按照上级工会要求，结合本单位实际开展培训工作	所属工会委员及专兼职工会干部、社会化工会工作者

抄送：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总工会。

中华全国总工会办公厅

2024年7月24日印发